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及土地整治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2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6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2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21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21
7 其他	21
8 诚信承诺	21

1 概述

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准确把握新时期战略定位，着力推进土地资源整合利用，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切实提高土地资源供给质量和效率。在新形势下，土地整治是大力推进耕地保护和节约集约用地的重大举措，也是加快推进新农村建设和城乡统筹发展的重要途径。土地整治工作已经上升为国家层面的战略部署，成为保发展、保红线、促转变、惠民生的重要抓手和基础平台。

根据《山西省土地整治条例》（2014年5月29日），本条例为对田、水、路、林、村进行综合整理，应坚持统筹规划、因地制宜、数量和质量并重、优化土地利用结构、提高土地利用率、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原则，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发展和改革、财政、国土资源、环境保护、交通运输、水利、农业、林业等部门按照各自的职责，做好土地整治的相关工作。根据《山西省土地整治条例》，“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发展和改革、财政、国土资源、环境保护、交通运输、水利、农业、林业等部门按照各自的职责，做好土地整治的相关工作。乡（镇）人民政府协调做好土地整治的相关工作。村民委员会支持和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土地整治工作。”“第五条 鼓励土地权利人自筹资金和其他民间资本参与土地整治活动。”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土地整治的指导意见”（晋政办发[2018]1号），严格落实《山西省土地整治条例》，创新土地整治机制，发挥市场作用，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土地整治，提高全省土地整治水平。

根据《山西省整沟治理促进条例》（2023年1月1日），“为了促进整沟治理，保护和修复生态环境，推进乡村振兴，推动高质量发展，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第四条，省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整沟治理促进工作的领导，制定促进整沟治理的政策措施，推进整沟治理工作在本行政区域开展。设区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实施整沟治理活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根据县（市、区）人民政府的安排，开展整沟治理相关工作。”“第六条 村民委员会应当引导村民支持、参与整沟治理工作，并依法维护村民在整沟治理中的合法权益。”“第十七条 鼓励社会资本通过公益参与、自主投资等方

式参与整沟治理，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第十五条”整沟治理应当加大沟域地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绿化美化乡村环境，塑造乡村风貌，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左权县土地总面积为 2028.1 平方公里，林、牧地 46730 公顷，占总面积的 23%；耕地 16520 公顷，占总面积的 8.1%；园地 270 公顷，占总面积的 0.1%；未利用土地 132483 公顷，占总面积的 65.5%。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未利用土地属于滩涂，山地，可开垦为耕地、林地的后备资源较多。其中，左权县辽阳镇高庄村周边属于山地，沟壑纵横，地表植被稀少，常年雨水冲刷导致受水土流失较为严重。根据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实地调研，拟对左权县辽阳镇高庄村东南侧 1.1km 处水土流失较为严重的一条荒沟进行土地整治。

该自然冲沟部分区段沟底较深、边坡较陡，土地整治过程中需将荒沟进行填充并修建排水设施等从而彻底解决因雨水冲刷而导致水土流失对荒沟的损毁。为进行土地整治，将对其荒沟进行填充，需大量的填充物。如全部采用黄土，取土量巨大，若大量土被全部取走，由于取土过程中大批植被被破坏，将导致水土流失非常严重。每当下暴雨径流冲刷，沟壑面积越来越大，土壤剥蚀，肥力减退。水土流失不仅减少了土壤中的氮、磷、钾主要养分，也减少了土壤中硼、锌、铜、锰、铁等微量元素含量。严重影响农作物产量和质量。同时导致生态失调，旱涝灾害频繁且黄土资源量不足，可能加重取土区域泥石流等自然灾害。

本项目拟对左权县辽阳镇高庄村东南侧 1.1km 处荒沟进行土地整治时，将对荒沟进行填充整治，需要大量的填充物，结合左权县实际情况，本次土地整治对填充物材料进行了比选，具体如下表。

表 1-1 本项目土地整治填充材料比选方案表

种类	取得造价	化学形状	物理形状	对环境的影响	环境影响	优缺点必选
杂填土	购置	成分复杂、性质各异	无规则堆积、厚薄不均、规律性差	极易造成不均匀沉降	较小	承载力不好，后期土地利用复杂
建筑垃圾	无	根据产生源不同，成分差异较大	主要为渣土、弃土、弃料、淤泥及废塑料等其他废料	垃圾中的有害成分渗入土壤降低土壤质量、破坏土壤结构	较小	来源不确定，成分复杂，随意性较大
粉煤灰	无	II类一般工业固体	外观类似水泥，颜色在乳白色到	淋滤水产生量较大，多为碱性，可	较大	对环境影响较大，不建议使

		废物	灰黑色之间变化，重金属等含量较多，pH 值较高，通常呈碱性，颗粒较小，易产生。若为湿排灰，则海水率较大，导致淋滤水产生较多	破坏土壤原有的酸碱平衡，且重金属等成分含量较大，对环境有一定的影响		用
黄土	购置	以 Si ₂ O 占优势，其次为 Al ₂ O ₃ 、CaO，再次为 Fe ₂ O ₃ 、MgO、K ₂ O 等	表现为疏松、多孔隙，垂直节理发育，且多有可溶性物质，易被流水侵蚀形成沟谷、也易造成沉陷和崩塌，	土壤剥蚀，肥力减退，水土流失不仅减少了土壤中的氮、磷、钾主要养分，也减少了土壤中硼、锌、铜、锰、铁等微量元素含量。严重影响农作物产量和质量。同时导致生态失调，旱涝灾害频繁且黄土资源量不足，可能加重取土区域泥石流等自然灾害。	较小	需要外购，或设置取土场，大量取土易造成区域生态破坏，水土流失，改变区域土地利用格局
生活垃圾	无	包括有机废物、无机废物	无固定的物理性状	淋滤水多对地下水、土壤造成影响，且产生蚊蝇等。	大	对环境影响大，不建议使用
煤矸石	无	I 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质地坚硬，叫粉煤灰颗粒较大，产生量较小，来源广泛，且含水率通常较小，淋滤水产生量较少	淋滤水产生量较小，但仍有可能对土壤和地下水产生影响	小	本项目所在地距离煤矿较近，煤矸石来源稳定，承载能力较好。且兼顾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治理

根据左权县能源局《关于左权县新建煤矸石综合利用治理基地的请示》左能源【2022】98 文件，左权县将面临煤矸石数量多、排矸空间不足等问题，不及时予以治理将对环境保护造成一定影响。目前急需新建 1 个煤矸石综合治理基地切实解决企业发展难题，有效保护左权生态环境。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左权县人民政府以左政函【2023】8 号文进行了批复。当前煤矸石作为左权县排放量较大的工业固体废物之一，随着左权县煤炭生产的不断扩展，煤矸石的产生量与日

俱增，长年积累下来煤矸石总量越来越多，如不能妥善处理，将会大量侵占土地，而且会一直持续增加。这样大量的煤矸石已严重地污染了环境，并侵占了大量的土地和农田，破坏了土地资源，如不加紧有效利用，将影响煤炭工业的正常发展，影响周围环境质量。根据比选方案，本项目最终确定采用性能稳定且来源稳定的煤矸石作为填充物进行土地整治。

参照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征求对《关于引导煤矸石、粉煤灰、尾矿合理利用排放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二、基本原则（三）消纳存量、控制增量。加快消纳历史形成的存量煤矸石、粉煤灰、尾矿排放场（库）；严格控制增量，合理稳妥推进填沟造地项目实施”、“（四）依法合规、确保安全。填沟造地项目的实施要在符合当地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环境保护要求的基础上，做到与生态修复、水土保持、乡村振兴等相关规划衔接一致，及时开展项目安全评估，切实消除各类安全隐患。”、“（五）生态优先，综合效益。实施填沟造地项目要坚持生态优先，立足保护当地生态环境，综合生态、经济、社会效益，切实尊重农民意愿，维护村集体和农民的合法利益。”、“四、合理处置煤矸石、粉煤灰、尾矿排放（三）因地制宜实施填沟造地项目。对无法实施综合利用、确需堆放处置的煤矸石、粉煤灰、尾矿，各地可在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相关条件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实施填沟造地项目，缓解排放占用土地的压力。乡（镇）人民政府是填沟造地项目的实施主体和责任主体，具体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文件指出需加快消纳历史形成的存量煤矸石，合理稳妥推进填沟造地项目实施。

根据《煤矸石综合利用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版），为深入推进区域煤矸石综合利用健康有序发展，发展循环经济，减少其对土地资源占用和环境影响，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国家鼓励煤矸石大宗利用和高附加值利用，该管理办法指出煤矸石可综合利用用于土地复垦。根据《土地复垦条例》，土地复垦是指对生产建设活动和自然灾害损毁的土地采取整治措施，使其达到可供利用状态的活动。

结合左权县煤矸石数量多，排矸空间不足等问题，在此背景下，本次荒沟整治利用煤矸石作为填充物，将荒沟进行整治。本次根据《山西省整沟治理促进条例》（2023年1月1日），拟对左权县辽阳镇高庄村东南侧1.1km处的荒沟进行土地整治，在整治过程中利用煤矸石进行填充后会对荒沟现有土地造成挖损和

占压。因此，本项目在对左权县辽阳镇高庄村东南侧 1.1km 处的荒沟整治后，需对其进行土地整治及复垦绿化，使其达到可供利用的状态。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2 月 8 日向左权县辽阳镇人民政府提出了关于拟建《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及土地整治项目》的请示，并取得了左权县辽阳镇人民政府的同意。本项目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左权县辽阳镇高庄村东南侧 1.1km 处水土流失较为严重的一条荒沟进行土地整治，最终复垦为林地，荒沟西北侧和东南侧均为林地，通过对荒沟进行填充，使区域土地平整，林地连片，便于后期管理，增加地面覆盖率和土壤抗蚀力，实现保水、保土、保肥、改良土壤，育树造林达到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

因此，本项目结合整治荒沟的实际情况进行土地整治，建设既可以对损毁的荒沟进行整治，解决了荒沟沟深坡陡、植被覆盖率低、水土流失严重等问题，又可以使区域林地连片，对改善地区总体生态环境、增加生态系统物质能量循环，促进生态系统稳定方面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保护当地的大气和地下水环境，具有很好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最后，也可以对矸石进行综合利用消纳现阶段左权县无法处置的煤矸石。实现了生态修复的同时，可利用培育树林达到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企业应当及时开展项目安全评估，切实消除各类安全隐患；本项目实施要坚持生态优先，立足保护当地生态环境，切实以农民意愿为首要出发点，维护村集体和农民的合法利益。

在此基础上，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1800 万元在左权县辽阳镇高庄村东南侧 1.1km 处的荒沟（东寨村和高庄村接壤荒沟）内开展整沟治理工作，拟对该荒沟进行土地整治，最后复垦为林地。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在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督平台进行了备案，并取得了备案证（项目代码：2212-140722-89-01-478102）。

2022 年 12 月 12 日，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山西易通慧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左权县政府门户网站向公众进行了项目第一次公告。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在左权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 10 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在《山西青年报》进行了刊登，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山西青年报》进行了刊登，同期，对可能受影响的东寨村、高庄村、马家拐村等居民进行走访，在东寨村、高庄村、马家拐村张贴区进行了张贴公告公示，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2023 年 2 月 9 日，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对原备案证中的项目名称进行了变更，将《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的项目名称变更为《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及土地整治项目》，项目名称变更后，备案证中的项目代码、建设地点及主要建设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同时，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在左权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补充公示，公示 5 个工作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18 年 7 月 16 日发布，2019 年 1 月 1 日实施），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相关信息。

2022 年 12 月 12 日，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山西易通慧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左权县政府门户网站向公众进行了项目第一次公示，具体见图 1。

2.2 公示内容

1) 建设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变更后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及土地整治项目）；

选址：位于晋中市左权县辽阳镇高庄村东南侧 1.1km 的荒沟内；

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内拦挡墙、截水沟、消力池、梯田排水沟、边坡工程、覆土复垦造林工程、边坡防护、排水涵洞、运输道路及绿化工程等。

建设性质：新建。

总投资：项目计划总投资 1800 万元。

2)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总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0354-8659658。

联系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左权县城区街道太子莲池 8 号。

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山西易通慧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董工

联系电话：0354-3102880

联系地址：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箕城路 88 号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
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人：李总

联系电话：0354-8659658

电子邮箱：1251875341@qq.com

邮寄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左权县城区街道太子莲池 8 号。

6) 公示说明

可寄信或打电话、发传真、发短信、发电子邮件提出个人、部门、单位的建议。如需进一步了解项目情况，请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的联系人。

特此公示，任何单位或个人若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通过上述方式联系我们！本公告自公布起到第二次征求意见稿公示时有效。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开始 10 个工作日，通过网络平台、当地报纸，建设项目附近张贴公告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了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征求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1) 网络信息公开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开始 10 个工作日在左权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开，网站截图见图 2。



政府信息公开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政务公开 > 生态环境 >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工作动态 > 信息公开

文件名称 文件内容

请输入关键词

信息公开指南

信息公开制度与保障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机构设置
- 政策文件
- 工作动态
- 财政预算
- 计划总结
- 会议简报
- 收费清单
- 环境保护领域

信息公开年报

依申请公开

文号	左政办发〔2022〕12号	发布日期	2022-12-23
生效日期	2022-12-24	废止日期	
文号		浏览次数	1464次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来源： 发布时间：2022-12-23 浏览次数： 77 次 【字体： 小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的相关要求，对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和环评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建设项目的态度和意见，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
 地址：位于晋中市左权县辽阳镇注册的晋鑫昌11km的范围内；
 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平整、翻水沟、动力池、马圈排水沟、边坡工程、土石方工程、边坡防护、排水管网、运行道路及绿化工程等。

建设性质：新建。
 总投资：项目计划总投资1800万元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总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0354-8659658
 联系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左权县辽阳镇辽阳大街238号

（三）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zdxHGfmedHnQ_5jRfYte

密码：j01x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cggk/2018/cggk/sgk01/201810/15/15****024_665320.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人：李总
 联系电话：0354-8659658
 电子邮箱：1251875341@qq.com
 邮寄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左权县辽阳镇辽阳大街238号

（六）公示期限

可通过拨打电话、发传真、发邮件、发电子邮件提出个人、部门、单位的意见，为更進一步了解项目情况，请联系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的联系人。

特此公示，任何单位或个人若有宝贵意见和建议，可通过上述方式联系我们！本公告自公布起算第二次征求意见稿公示时有效。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3日

图 2 第二次公示截图

2) 报纸信息公开

建设单位在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在《山西青年报》进行了信息公开，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山西青年报》进行了信息公开，具体见图 3。

2022年12月

26日

星期一

壬寅年十二月初四

总第 9126 期

本期 16 版

山西青年报

山西省一级报纸



国内统一刊号 CN14-0060
组织订阅代号 21-999
邮发代号 21-23

团旗飘扬 青春怒放

习近平回信勉励中国东方演艺集团的艺术家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 唱响新时代的主旋律 舞出中国人的精气神

新华社北京12月25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12月24日给中国东方演艺集团的艺术家们回信，勉励他们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再立新功。

习近平在回信中说，今年恰逢中国东方演艺集团前身——中央歌舞团成立70周年、东方歌舞团成立60周年，谨向你们以及全体演职人员表示热烈祝贺和诚挚问候！

习近平指出，多年来，你们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文艺方针政策，推出了许多优秀的文艺作品，在文艺繁荣发展、服务对外文化交流等方面作出积极贡献，成为新中国的重要“文化使者”、亮丽“文化名片”。一代代艺术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时代放歌、为人民起舞，展现了文艺工作者的使命担当。

习近平表示，希望你们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崇尚尚艺，守正创新，唱响新时代的主旋律，舞出中国人的精气神，为繁荣发展文艺事业、推进文化自信自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再立新功。

中国东方演艺集团的前身主要有两个，分别是1952年12月成立的中央歌舞团和1962年1月成立的东方歌舞团。党的十八大以来，该集团创作演出了舞蹈诗剧《国色》、舞剧《中国故事·十二生肖》、舞蹈诗剧《只此青绿——舞绘〈千里江山图〉》、音乐剧《绽放》等一批广受好评的文艺作品。近日，中国东方演艺集团的10名艺术家给习近平总书记写信，汇报新时代十年开展文艺创作的收获，表达牢记初心使命、用艺术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的决心。

习近平给中国东方演艺集团的艺术家们的回信

中国东方演艺集团的艺术家们：

你们好！来信收悉。今年恰逢中国东方演艺集团前身——中央歌舞团成立70周年、东方歌舞团成立60周年，谨向你们以及全体演职人员表示热烈祝贺和诚挚问候！多年来，你们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文艺方针政策，推出了许多优秀的文艺作品，在文艺繁荣发展、服务对外文化交流等方面作出积极贡献，成为新中国的重要“文化使者”、亮丽“文化名片”。一代代艺术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时代放歌、为人民起舞，展现了文艺工作者的使命担当。

希望你们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崇尚尚艺，守正创新，唱响新时代的主旋律，舞出中国人的精气神，为繁荣发展文艺事业、推进文化自信自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再立新功。

习近平

2022年12月24日



志存高远是最鲜明的青春气质
砥砺前行是最亮丽的青春底色

欢迎订阅

2023年度
山西青年报

组织订阅代号: 21-999 订价: 396元/年



■共青团山西省委主管 ■山西共青团融媒体中心主办 ■山西青年报编辑部出版 ■山西省邮政分公司发行 ■新闻热线: 0351-4076666 ■零售价: 1.5元 ■本期终审: 孟绍敏 ■总编辑: 徐俊斌

图3(a) 2022年12月26日报纸公示



爱心传递 情暖人间

物业献爱心 免费送药暖人心

本报记者 孟存田 通讯员 陈艳芳

“各位居民：近期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大家自我隔离在家，一药难求，大家物资共享，邻里互助，共度难关、温暖寒冬。我们在想方设法采购退烧药(布洛芬片)，有急需的居民可以联系物业免费领取……”12月22日下午，阳泉市义井街德业居社区德业居花园小区的几个业主群里，物业经理陆续发出一条送药信息引来了点赞刷屏，不少业主第一时间联系物业，拿到了退烧药。在短短半天的时间里，德业居物业就送出了80余份退烧药。

据了解，针对近期药品供应相对紧张，不少业主面临“一药难求”的窘境，物业公司想方设法采购了一批退烧药(布洛芬片)，并免费发放给有需要的业主。“家里没来得及备药，这几天家里老人孩子都发烧，看到业主群发的免费领药通知，立马就过来了。”前来领药的业主纷纷表示，“咱们物业的暖心之举真正解决了我们家的‘当务之急’，很感谢我们的物业！”“想居民所想，为居民所需，为这样的社区、物业点赞！”

除了送药，为了尽量减少疫情扩散，该物业还每天对公共区域进行消毒，在小区的每个单元门口及电梯口都放置了免洗手消毒液，通过一系列细致暖心的举动，与广大业主共同筑起“物资共享、共渡难关”。

晋城全城发放惠民“小药箱”

药品费用医保基金和个人各支付50%

本报记者 李茹霞

12月24日，记者从晋城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为满足市民购药需求，晋城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将向全市新冠轻症无症状感染者提供满足基本治疗需要的“小药箱”。

“小药箱”由晋城市统筹相关药品货源，工信部门牵头采购，工信部门和医保部门按照“惠民”原则定价，由药品批发企业包联配送至各县(市、区)医疗集团，各医疗集团在属地防控办的领导下，发放至所辖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由以上基层医疗机构负责终端发放。

“小药箱”分为儿童用药套装、成人用药套装、老年人用药套装3种，每套均为3天用药量，内装药品主要为：布洛芬、复方氨酚烷胺片、氨酚黄那敏胶囊、小兒氨酚黄那敏颗粒等。抗原试剂、酒精消毒液、N95口罩等防疫用品可以根据各县(市、区)需求进行配送。“小药箱”由工信部门统一标准、统一包装、统一价格，

不得随意加价发放。其中，药品费用由医保基金和个人各支付50%，在医疗机构直接结算；其他防疫用品根据个人情况按需购买，自行付费。

“小药箱”发放过程中，由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医务人员根据病人症状科学诊断、合理用药、有借发放，详细并书面告知药品服用注意事项。优先发放给辖区内的儿童、65周岁以上老人或者患有基础病且症状明显者。对于全市脱贫户等特殊人员，如需治疗，可凭相关证明免费领取“小药箱”。为坚决杜绝“泛福利化”倾向，把药用到治病上，对家有存药的，原则上不予发放。同时，建立发放记录台账，记载病人基本信息、基本症状；出现人员代领情况，记录代领人和病人信息。

在加强药品储备上，按照12月24日、12月30日、2023年1月5日分别储备达到全市人口25%、50%、90%等储备量的要求，晋城市工信部门加强调度，组织该市兰花药业、皇城药业、海斯制药三家药品生产企业开足马力加快生产，同

时多渠道调配储备短缺药品。当前，共储备布洛芬493.7万片、对乙酰氨基酚(扑热息痛)44万片、复方氨酚烷胺片7.7万盒、氨酚黄那敏胶囊83.6万瓶、小兒氨酚黄那敏颗粒11.9万盒，已完成全市首批54.75万人的基本治疗药品储备任务，并在25日送至各县(市、区)。值得一提的是，该市紧急启动了兰花药业的布洛芬生产线，进一步提升本地退烧药产能，以满足市民用药需求。

此外，为进一步提升基层医务人员防治水平，近期晋城市卫健部门和各县(市、区)医疗集团对医务人员进行了防治新冠知识培训，提升新冠诊疗的规范化、同质化。居家隔离治疗的患者可随时与基层医务人员、家庭医生或中医师进行沟通、联系，在医务人员指导下科学用药，切勿盲目用药、混用药物、超剂量、超次数用药，避免出现不必要的不良反应。同时，如需用到医疗机构就诊，要在就诊途中做好个人防护，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按照医院的工作流程进行看病就医，避免与其他人的聚集和接触，减少交叉感染的风险。

大同加强疫情服务保障满足群众急需

本报记者 吕汉富 通讯员 马静波 张彩峰

连日来，大同市各级医疗部门和药品生产企业积极做好院前急救医疗服务保障、发热门诊医疗服务保障和退烧药品生产供应保障工作，全力满足群众急需。

为进一步加强院前急救医疗服务力量，大同市从各大医院抽调8名医护人员充实到120调度平台，保证120急救热线24小时畅通，合理调配急救车资源，确保危重病患者及时就医。在已有20个急救

站的基础上，在平城区新增设了3个急救转运点、云冈区新增设了1个急救转运点，接受120平台统一调度指挥，负责转运院前急救患者。对于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居民，无论是否进行核酸或抗原检测，以及检测结果如何，只要居民有就诊需求，均可前往医疗机构发热门诊(诊室)就诊。

在此基础上，该市共设置59家发热门诊，其中公立院26家、民营医院33家，开放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信息已通过大同市卫健委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布。全市乡

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已开设发热门诊92间，及时对发热病人进行抗原检测、对症诊疗。

此外，为确保疫情期间广大市民买得上安全有效的退烧药，大同市大药品种生产企业调度力度，相关医药企业全部开足马力加紧生产。根据全市医疗机构、药店的现有存量和百姓购药实际需求，已配送至487家零售药店、78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18家县级医疗机构、40家市级医疗机构。目前，退烧药产能完全可以满足全市需求。

长治紧急采购300万片布洛芬精准投放市场

本报记者 刘琴 通讯员 丁宇红

12月24日，长治市工信局与对乙酰氨基酚原料药生产企业三宝药业多方协调，从下游厂家紧急采购回300万片布洛芬，以保障广大群众能及时买到安全有效的退烧药。

据了解，此前，由太行药业多方筹措的120万片布洛芬，已经优先保障了潞州区的500家药店和医疗机构重点场所

用药需求，本次紧急采购的300万片布洛芬，将由承担长治市药品应急保供任务的国药控股山西长治有限公司按照各县区的患者用药需求，第一时间精准投放，平价供应市场，零售药店将拆零限量销售。

据长治市工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当前，长治市振东制药、太行药业、三宝药业、正来制药等企业，正克服一切困难，开足马力加紧生产氨酚黄那敏胶、银

翘解毒胶囊、抗病毒口服液等中成药及西药品种，全力满足群众基本用药需求。与此同时，太行药业的扑热息痛生产线已经进入省药监局快速审评审批程序“绿色通道”，即将进行试生产，届时，将有效缓解市场此类药品短缺状况。

下一步，长治市工信部门将强化调度监测，协调要素资源保障，全力“护航”防疫药品生产，确保在产企业稳产满产、新增项目快速扩产。

10万包防疫清瘟中药包免费送市民

本报记者 康乐

“把香包贴在口罩内，十余种清热解暑、芳香化湿的中药会在呼吸系系统黏附覆盖一层药气层，使呼吸系系统免受新冠病毒的侵袭，有效阻止感染新冠病毒”。

12月23日，山西广誉远中医研究院精选十余种道地中药材制作而成的防疫清瘟香包(口罩专用)向市民免费赠送。该院院长贾海兵介绍，香包中十余种清热解暑、芳香化湿的中药会在呼吸系系统黏附覆盖一层药气层，可有效改善呼吸

道环境，使新冠病毒难以附着繁殖。

工作人员介绍，香包可用双面胶将香包粘到口罩里层佩戴，每个药包可使用2到3天。据悉，12月31日前，市民可每天10时至12时、15时至17时到位于太原市三桥街的山西广誉远中医研究院门前领取。

文书送达公告

下列驾驶人因涉嫌交通违法行为被山西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速五支队一大队依法查获。根据法律有关规定对违法行为人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已于2022年11月7日在《山西青年报》公告告知。

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违法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行政处罚决定书书明如下)，予以公告送达。当事人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在公告期满后之日起90日内向山西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速五支队一大队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向武宁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行政处罚决定书书明如下：

联系人：叶警官 联系电话：0350-8118111

山西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速五支队一大队
2022年12月26日

序号	类别	处罚决定书编号	处罚种类/处罚代码	处罚依据	处理机关	当事人	身份证号/驾驶证号	违法时间	违法地点	违法行为
1	行政处罚决定书	晋公安(高五)行罚决字(2022)1465012000007324号	罚款 1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山西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速五支队一大队	崔亚龙	6204221990***90515	2019-07-10 10:15	灵河高速 279公里	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的相关要求，对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二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情况、项目名称：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选址：晋中市左权县义井街东村东南侧1.1km的范围内；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工程、截水沟、排水沟、道路硬化工程、覆土复垦工程、边坡防护、排水沟、道路硬化工程、覆土复垦工程。总投资：1800万元。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名称：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联系方式：0354-8659658。

【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链接：<http://pan.baidu.com/s/1cdvHGumrdHPuQ5jRjY> 提取码：d01r

【四】公众意见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czqk2018/reqk/reqk01/2018/04/20181024_665329.html

【五】编写公众参与报告的方式和名称：联系人：李忠，联系电话：0354-8659658，电子邮箱：125187334@qq.com；邮寄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左权县义井街东村东南侧8号。

【六】公示说明：任何单位或个人若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通过上述方式联系我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第三次征求意见稿公示时有效。

公告

山西省电力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根据国资委有关中央企业处理“僵尸企业”和开展清理企业专项清理工作的决策部署及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若干意见”、依据《劳动合同法》及公司《职工安置实施方案》的相关规定，对王龙、张红红解除劳动关系，自登报之日起，限7日内自行到公司及相关部门办理社会保险等解除劳动关系手续，逾期不办、责任自负。

特此公告

山西省电力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6日

减资公告

山西鑫祥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921736318978X)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金由1200万元人民币减至300万元人民币，请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

定襄鑫天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921MA0G7QAJY)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金由1000万元人民币减至50万元人民币，请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特此公告。

图3(a) 2022年12月26日报纸公示



太原出《方案》攻坚秋冬季蓝天保卫战

本报记者 郭丽菲

近日，太原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发布《太原市2022—2023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方案》，从八个方面入手，全力以赴打好秋冬季蓝天保卫战。

污染企业退城搬迁

强化“两高”行业产能控制，加快推进重污染企业退城搬迁。年底前，山西美锦钢铁有限公司完成粗钢产能压减19.23万吨任务；推进晋能（太原）铝业有限公司退城搬迁；完成晋能（太原）铝业（有限公司）、太原铝业分公司东石炭石矿搬迁。

深度治理工业污染

加快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12月底前，全市6家水泥熟料生产企业全部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完成交中中海能源焦化及运站无组织排放改造。

实施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12月底前，清徐县阳新能源、美锦华盛、晋鑫新材料3家焦化企业，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同步实施无组织排放、监测监控、清洁运输改造。

开展工业窑炉治理提升行动。以砖瓦、石灰、陶瓷、耐火材料、铸造、炭黑、金属镁、玻璃制品等重点行业，对标A级和引领性企业指标实施生产和治理工艺装备提升改造。

强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以化工、焦化、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和油品储运等行业为重点，针对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装卸、敞开液面、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废气收集、废气旁路、治理设施、加油站、非正常工况、产品挥发性有机物含量10个关键环节排查问题，组织开展一轮

集中整治。

深入推进清洁取暖改造

除完成15572户清洁取暖改造任务外，将整体完成清洁取暖改造并稳定运行的区域依法划定“清洁区”，落实运行补贴资金，加强清洁取暖设施运行维护，防止散煤复烧。

不断加快机动车污染防治

加快机动车结构升级。加大城市公交、环卫（清扫车洒水车）、邮政快递、轻物流物流配送等市政公共领域新能源车（包括电动、氢能、甲醇车辆）替代力度，推进渣土运输、物流等重点行业货物运输新能源化，推进工矿企业物流运输“内”运输车辆使用电动汽车、氢能汽车或甲醇汽车新能源化。

推进老旧车辆提前淘汰更新。严格落实第四阶段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标准。制定老旧机动车淘汰补贴政策，推动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老旧柴油货车和采用稀薄燃烧技术的燃气货车淘汰。

加大移动源排放达标监管力度。加强车用油品质量执法。优化柴油货车行驶路线。合理优化中重型柴油货车、渣土车、商砼车运输路线和时间，科学设置重点路段及敏感区域道路绕行导向指引警示标识牌，引导过境中重型柴油货车绕行城市建成区、渣土车、商砼车绕行环境敏感区。开展城市道路畅通工程建设，减少城市道路拥堵。划定大气污染防治绿色运输示范区，对过境车辆实施管控。

扬尘污染远程监管全覆盖

加大市政工地和建筑工地扬尘整治力度及交通道路扬尘管控，严格落实建筑工地扬尘“六个百分之百”；对城六区和各开发区占地面积15000平方米以上、“三县一市”占地

积1万平方米以上且工期超过3个月的工地，安装视频监控和扬尘监测设施并接入监管平台，实现扬尘污染远程监管全覆盖。

实施降尘监测考核。降尘量超过7吨/月·平方公里的县（市、区）政府，要组织开展专项整治活动并严格落实。

充分利用卫星遥感、高清视频监控、无人机等先进技术，开展秋冬季秸秆焚烧专项巡查，对秸秆焚烧问题突出的，予以追责问责。

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

实施绩效分级差异化管控。开展秋冬季差异化错峰生产。对污染物排放量较大、长流程联合钢铁、焦化、化工、铸造用生铁、炭质、砖瓦、耐火、陶瓷、石灰、水泥熟料、粉磨站及矿渣粉等重点行业，严格按照错峰生产方案要求实施绩效分级差异化错峰生产，有效减少秋冬季基础排放量。

加大精准高效监管执法

加强监测监控能力建设，完成增设环境空气质量20个乡镇自动监测站点建设任务。充分利用在线监测、视频监控、环保设施用电监控、无人机、走航车、激光雷达以及卫星遥感等科技手段，加强远程监管，既做到对守法企业无事不扰，又做到对违法排污企业精准打击。

强化考核督查。对各县（市、区）空气质量改善情况、各部门和县（市、区）重点任务进展情况开展周通报、月排名、季考核。对空气质量改善幅度达不到序时进度或重点任务进展缓慢的地方进行预警提醒。对空气质量改善幅度达不到目标任务或重点任务未按期完成的，公开约谈政府和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未能完成空气质量改善目标任务或重点任务未按期完成的，将移交纪检监察部门，启动问责程序。

阳曲公安实现全年命案全部告破目标

本报记者 陈彤

12月29日，太原市公安局对外通报，2022年，太原市公安局集中优势警力资源，攻坚克难，成功实现了全年现行命案、命案积案目标案件100%破获的目标。

对现行命案，一旦有命案发生，办案民警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努力在最短时间内对案情做出准确判断，迅速开展勘查走访、多警联动、合力攻坚，快速把握破案主动权。对犯罪嫌疑人可能逃往或外地流窜作案等实际情况，充分利用协作平台及跨区域协作手段，确保快侦快破。

针对命案积案，该局以侦破命案新手段实现突破，为案件侦破指明方向，同时，坚持运用传统侦查方法，艰苦摸排走访，助力案件成功侦破。2021年11月，刑侦技术民警在对“2005.7.20”命案积案现场痕迹进行比对时发现关键线索，为了确定真凶，办案民警1年来奔赴8省17市，行程数万公里，排查上千余人，最终确定了凶手。

左权交警坚持“四早”措施 全力确保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平稳

为维护冬季公路交通安全形势，左权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坚持“四早”措施，全面开展冬季公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全力确保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平稳。一是研判分析“早规划”，组织部署再发力。二是源头隐患“早排查”，治理隐患再发力。三是净化秩序“早管控”，违法整治再发力。四是引导提示“早宣传”，安全意识再提升。另一方面，持续开展“美丽乡村”巡回宣传，面向“一老一小”和学生群体加强针对性宣传教育，集中开展违法载人、超员超载、酒驾醉驾等宣传劝导，提升全社会对交通安全的关注度。 韩玉洁

中煤建安集团七处青年团员 奔赴战“疫”一线 争当守卫生安全先锋



近日，中煤建安集团七处平朔运维项目部“区”涌现出这样一群青年，他们坚守岗位战“疫情”，夜以继日守“疫线”，为有效阻断外来疫情传播的同时确保能源安全稳定供应，平朔运维项目部青年自发成立青年突击队，穿起防护服，对“区”车辆进行详细排查，全程做好闭环管理。他们的身影是往来不息停靠在检查站的防疫运输车辆，他们的身后则是

高平拿出5000万元给市场主体补贴房租

本报记者 李茹霞

12月29日，记者从高平市委、市政府获悉，为提振发展信心，释放市场活力，该市决定拿出5000万元对市场主体进行房租补贴。

房租补贴范围为在高平市范围内注册经营、合法经营的市场主体。包括：内贸农业、养殖业中的民营企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行业中的民营企业、个体工商户。

房租补贴标准分为六个档次：年租金50万元（含）以上，每户补贴5万元；年租金10万元（含）至50万元，每户补贴2万元；年租金5万元（含）至10万元，每户

补贴8000元；年租金1万元（含）至5万元，每户补贴3000元；年租金1万元以下，每户补贴1000元；有固定场所但无租金费用相关票据，每户补贴500元。

此外，补贴企业要求具备营业执照、行业许可证等相关资质，且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在高平市开展经营活动；需具备房租租赁合同和支付凭证；无违法犯罪记录；疫情过后，恢复正常经营的。

晋城市医保驿站建设突破300家

本报记者 毛明辉

12月28日，晋城市医保中心对外宣称，截至2022年底，晋城市共建成医保驿站301家，下放医保高频服务事项6至11项，累计服务达百万余人次，医保驿站建设到村，惠民服务送上门目标基本实现。

近年来，晋城市医保中心全力优化经办服务，着力打造“晋心医保”服务品牌，全力推进“医保驿站”建设三年行动

工程，与太行一号文旅康养和乡村振兴融合发展相结合，在银行、大型企业、保险公司，以及乡镇医院、卫生室建设医保驿站301家。

同时，该中心医保中心推行“一窗受理、一网通办、一次办结”医保综合柜员制改革，通过建立“前台统一受理，后台分别审核”的工作模式，努力打造“一窗口办理、一站式服务、单式结算”的全国“医保经办示范窗口”。建立“帮办代办

制”和“延时服务制”，设置老年人爱心窗口，主动协助老弱病残群众解决困难问题。率先在全省探索打破群众参保属地限制的经办服务模式。目前，累计为22家符合“大学生就业医疗保险补贴”的企业定点补贴108万元。联合商业银行为30家定点医疗机构发放贷款授信额度2.2亿元。对个体工商户和社会组织实施连续3个月职工医保单位缴费和生育保险费政策。

持续强化精细化管理 提升市容环境

本报记者 陈彤

12月29日，记者从太原市万柏林区了解到，万柏林区城管局以提升市容环境卫生为抓手，以加强应急保洁措施为重点，统筹协调各社会化公司有序开展保洁保洁工作，确保城市环境卫生干净整洁。万柏林区城管局将提升社会化企业结

合冬季特点合理安排人机结合作业模式，及时清扫街道落叶、杂物，增加果皮垃圾清运、收运、消杀频次，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同时，加强道路巡查力度，对下水井跑水、桥梁桥体路面渗水、管线破裂等原因造成路面结冰情况，及时启动应急清扫保洁措施，设立安全警示区并及时对附属设施作业，确保道路畅通和资金通行。

大风天气重点对路面漂浮物、树枝等环境卫生进行检查，确保第一时间清理路面漂浮物和树枝。

此外，该局还将组织社会化公司集中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对绿化带、树坑等卫生死角进行深度清理，加大消防安全检查和消防宣传力度，预防和遏制火灾事故发生。

左权县晋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规定，对左权县晋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示，请社会各界人士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项目概况：项目名称：左权县晋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选址：晋中市左权县王家庄村东1.1km的范围内；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办公楼、宿舍楼、食堂、门卫室、围墙、硬化工程、土石方工程、边坡防护、排水工程、道路硬化工程、绿化工程等；总投资：1800万元。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名称：左权县晋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联系方式：0354-8659658。

(三)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链接：https://pan.baidu.com/s/1v8HGuMm4HPQ_5R9Yw 提取码：491r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rzgk/2018/rzgk/2018/01/02/1810020181024_5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联系人：李占斌 联系电话：0354-8659658；电子邮箱：1251873341@qq.com；邮寄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左权县城区街道大子滩地8号。

(六)公示说明：任何单位或个人若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通过上述方式联系我们！本公告自公布起连续三次征求公众意见时有效。

图3（b） 2022年12月30日报纸公示

3) 公告栏张贴公告

建设单位对附近可能受影响的东寨村、高庄村、马家拐村等居民进行走访，并于2022年12月23日开始10个工作日在东寨村、高庄村、马家拐村张贴区进行了张贴公告公示，具体见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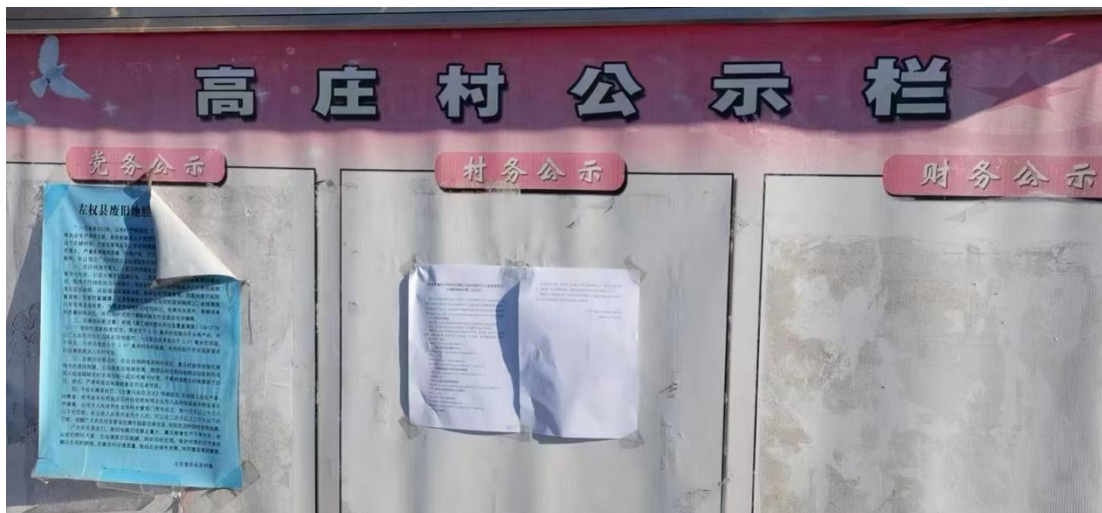


图 4-1 高庄村张贴公示



图 4-2 马家拐村张贴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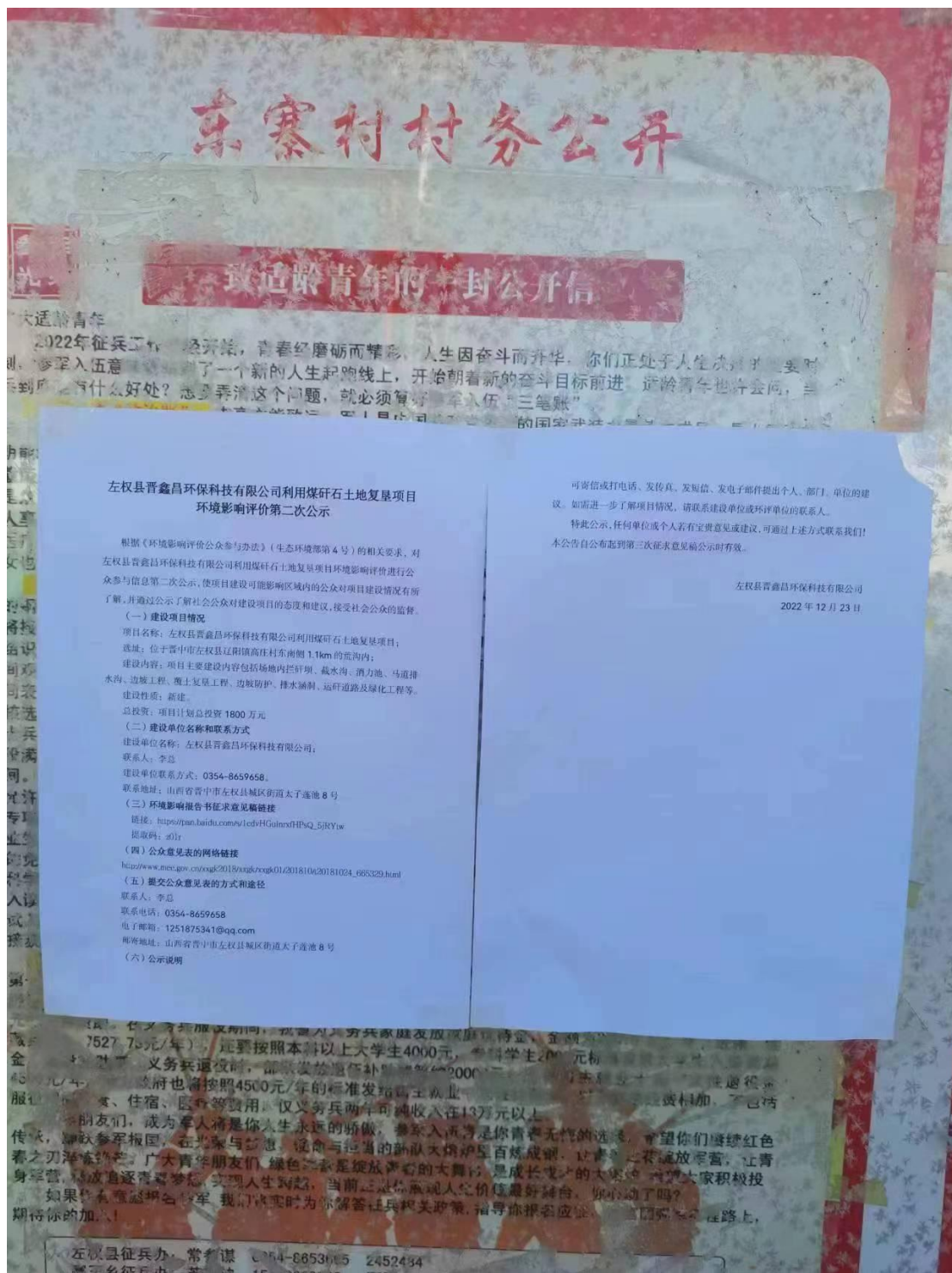


图 4-3 东寨村张贴公示

3.3 公示内容

公示内容包括：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2)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4)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开信息内容如下：

1) 建设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变更后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及土地整治项目）；

选址：位于晋中市左权县辽阳镇高庄村东南侧 1.1km 的荒沟内；

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内拦挡墙、截水沟、消力池、梯田排水沟、边坡工程、覆土复垦造林工程、边坡防护、排水涵洞、运输道路及绿化工程等。

建设性质：新建。

总投资：项目计划总投资 1800 万元

2)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总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0354-8659658。

联系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左权县城区街道太子莲池 8 号

3)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cdvHGulnrxfHPsQ_5jRYtw

提取码：z01r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

1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人：李总

联系电话：0354-8659658

电子邮箱：1251875341@qq.com

邮寄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左权县城区街道太子莲池 8 号

6) 公示说明

可寄信或打电话、发传真、发短信、发电子邮件提出个人、部门、单位的建议。如需进一步了解项目情况，请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的联系人。

特此公示，任何单位或个人若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通过上述方式联系我们！
本公告自公布起到第三次征求意见稿公示时有效。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4 补充公示情况

4.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 公示内容

2023 年 2 月 9 日，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对原备案证中的项目名称进行了变更，将《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的项目名称变更为《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及土地整治项目》，项目名称变更后，备案证中的项目代码、建设地点及主要建设内容均未发生变化。（详细情况见附件）。

2) 网络信息公开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开始 5 个工作日在左权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补充公示说明，网站截图见图 5。



政府信息公开

您的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乡镇公开目录 > 生态环境局 >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政策文件 > 通知公告 > 详细内容

● 文件名 ○ 索引号

请输入关键词



全文检索

信息公开指南

信息公开制度与保障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机构职能

政策文件

部门文件

通知公告

工作动态

财政预决算

计划总结

建议提案

权责清单

环境保护领域

索引号：	3070211020000013000000/2023020900000020	发布机构：	
生效日期：	2023-02-09	废止日期：	
文号：		所属主题：	通知公告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补充公示

来源： 发布时间：2023-02-09 浏览次数：1 次 【字体：小 大】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在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对“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2212-140722-89-01-478102。2022年12月14日，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左权县政府门户网站向公众进行了项目第一次公告。2022年12月23日，《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左权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

2023年2月9日，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对原备案证中的项目名称进行了变更，将“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变更为“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及土地整治项目”，项目名称变更后，备案证中的项目代码、建设地点及主要建设内容均未发生变化。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2月9日

图 5 项目名称变更补充公示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对项目建设提出质疑性意见，因此，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未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未收到公众意见，无采纳情况。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未收到公众意见，无未采纳情况。

此次公众调查未收到公众意见，视为无反对意见。为使工作进行顺利，并且保障周围群众利益不受损害，工程应作好以下几点：

1) 加强环境管理工作，最大限度地降低污染物的外排，减少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加强与周围群众的交流，及时公告项目进展、环境保护与生态治理措施的建设运行状况及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避免群众由于对项目的不了解而产生不必要的担忧；

3) 管理部门应加强监管，防止有关要求流于形式。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由于报批前公开环节尚未开始，故不包括本章内容。

7 其他

公众参与网络公开信息截图、网址，刊登《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报刊以及村庄公告栏张贴公告电子影像均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及土地整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公众参与阶段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及土地整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

承诺单位：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5日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利用 及土地整治项目名称变更的情况说明

为响应《山西省整沟治理促进条例》（2023年1月1日）及《山西省土地整治条例》（2014年10月1日）要求，积极推进整沟治理及土地整治，推进荒沟、荒草地、裸土地、丘陵地等未利用地作为后备土地资源开发利用，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减少水土流失，加强生态环境建设，推进乡村振兴，我公司拟对左权县辽阳镇东寨村和高庄村东南侧1.1km处水土流失较为严重的一条荒沟进行土地整治，根据左权县面临矸石数量多、排矸空间不足等问题，项目拟采用煤矸石作为填充物对荒沟进行土地整治及复垦造地。

我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在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督平台进行了备案，并取得了备案证（项目代码：2212-140722-89-01-478102），项目名称为《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左权县辽阳镇东寨村和高庄村东南侧1.1km处的一条荒沟。

为了更准确的说明本项目建设内容及目的，我公司经研究，该项目在选址位置不变的情况下，将项目《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煤矸石土地复垦项目》的环评文件项目名称变更为《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及土地整治项目》，项目名称变更后，备案证中项目代码、建设地点及主要建设内容均未发生变化。

特此说明！

左权县晋鑫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2月8日

